证券代码:000553（200553） 证券简称:安道麦A（B） 公告编号:2020-47号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提出异议声明。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安道麦A(B)	股票代码	000553(20055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投资者关系经理
姓名	李忠福	梁吉勋	王竺君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南路10号骏豪中央公园广场A7栋6层		
电话	010-56718110	010-56718110	010-56718110
电子信箱	irchina@adama.com	irchina@adama.com	irchina@adam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121,040,000.00	13,616,032,000.00	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4,649,000.00	588,638,000.00	-6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9,772,000.00	430,270,000.00	-4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34,531,000.00	-304,950,000.00	-504.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36	0.2406	-65.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	0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1%	2.59%	-1.6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9,096,179,000.00	45,288,940,000.00	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669,778,000.00	22,371,665,000.00	1.3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602（普通A股股东人数为34,498人;B股股东人数为15,104人）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先正达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4.02%	1,810,883,039	1,810,883,039(注)		
荆州沙隆达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9%	119,687,202	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7%	33,557,046	0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7%	33,557,046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其他	0.94%	23,000,052	0		
UBS AG	境外法人	0.68%	16,634,350	0		
建信基金-工商银行-中航信托-中航信托·天启(2016)293号建信基金定增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53%	12,885,906	0		
财通基金-中国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创益定增3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19%	4,697,986	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0.18%	4,319,872	0		
蕲春县国有资产管理局	国家	0.17%	4,169,26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荆州沙隆达控股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两者皆为中国化工农化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注:公司于2017年7月向农化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10,883,039股,以购买其持有的Adama Solutions的100%股权。根据农化公司做出的承诺,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至2020年8月2日。农化公司在2020年 6月15日将该等限售股份无偿划转给先正达集团, 先正达集团承诺继续履行农化公司的股份限售承诺。此后,由于业绩承诺的履行,公司股份总数于2020年7月13日由2,446,553,582 降为 2,344,121,302,限售股份由1,810,883,039股降为1,708,450,759股。2020年8月3日,先正达集团所持有的股份限售期届满履行完毕限售期承诺,该等1,708,450,759股股份解除限售。详情可参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38号)。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原直接控股股东农化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变更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份划转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33号)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0年06月17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 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20年上半年,全球农化市场与其它行业一样前所未有地遭受了新冠疫情的打击。受此影响,农产品价格下降,食品行业暂时关停造成需求减少,人员流动受限造成劳动力短缺,所有这些因素导致全球多数地区的农民成本增加,收入水平不断受到冲击。另一方面,各国政府相继出台惠及农民的大规模扶持计划,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疫情导致的收入损失。

新冠疫情产生的最为广泛的经济后果之一是全球多国货币对美元大幅贬值。本轮贬值自一季度末突然开始,一路下行贯穿整个二季度,其中巴西雷亚尔、印度卢比及土耳其里拉下滑最为严重,欧元与澳元汇率亦震荡加剧。

继一季度受新冠疫情干扰供应趋紧之后,中国国内的化工产能基本恢复到疫情之前的水平,供应增加对原材料和中间体价格的影响也开始显现,公司预计未来几个季度将从中受益。

目前疫情仍在蔓延,预计将对公司未来几个月的业绩与盈利继续产生影响。为此,公司持续不断地积极采取各项应对措施,以确保员工安全,并减轻疫情对公司业务及财务业绩的影响。

虽然新冠疫情造成各种挑战,得益于销售量的显著提升(特别是新兴市场),公司二季度业绩表现企稳回弹,确保了上半年销售额实现增长。

财务数据变化的具体解释可参见半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二、主营业务分析”的相关内容。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Ignacio Dominguez

2020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0553（200553） 证券简称:安道麦A(B) 公告编号:2020-40号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8月13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所有董事,并于2020年8月19日以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 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2.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3. 关于与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为持续优化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于2017年签署了《金融服务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根据该协议的约定,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安道麦安邦(江苏)有限公司提供相关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为三年,至2020年9月21日止。

公司愿意继续由财务公司向其提供相关金融服务,包括存款、结算、信贷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业务。因此,公司有意与财务公司重新签署内容与原协议类似的《金融服务协议》。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拟与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公告》。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关于《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在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的资金安全,公司对其业务、经营资质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风险评估报告。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5.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情况,为保障公司部分生产设施搬迁与升级改造所需资金,公司拟向银行融资。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6.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2020年3月30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其中包括同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安道麦安邦(江苏)有限公司的项目资金贷款事宜,向相关融资银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详情可参见《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8号)。

公司现拟根据安道麦安邦(江苏)有限公司的实际需求,对上述相关担保金额进行调整并更换其中一家融资银行。

(2)董事会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湖北沙隆达对外贸易有限公司的用信业务,向相关融资银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7. 关于回购公司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方案

(1)回购股份的用途: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股份将依法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2)回购股份的种类: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下称“B股”)

(3)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

(4)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回购价格不高于港币5.70元/股(相当于人民币5.10元/股),即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B股股票交易均价(港币3.80元)的150%。

(5)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回购股份的数量上限为26,000,000股, 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2,344,121,302股的1.1%及B股总股份数167,049,341股的15.6%;

●公司回购股份的下限数量为13,000,000股, 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2,344,121,302股的0.55%及B股总股份数167,049,341股的7.8%;

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6)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按回购股份数量的上限26,000,000股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港币5.70元/股进行测算,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将不超过13,256.2万元人民币, 折合港币不超过14,820.0万元(按2020年8月18日港币对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港币=0.89448人民币换算; 实际回购时使用港币金额按购汇当日汇率换算,包括购汇、交易手续费等相关费用)。

(7)回购的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8)回购股份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9)本次股份回购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合法、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股份回购工作,依照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授权高级管理人员中的任意两名联合签署或办理与本次股份回购工作有关的全部事宜。所授权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决定具体的回购时机、价格、数量等;

2.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决定继续实施或者终止实施本回购方案;

3. 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4. 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项。

(10)回购股份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回购B股方案前十个交易日(2020年8月5日至2020年8月18日),公司B股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公司本次回购B股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二条第二款“(一)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其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的条件。

(11)股份回购后续事宜

根据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股份完成后,股份注销及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事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注销及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事项需在公司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公司董事会在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份注销及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事项时, 将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注销及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事项。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已回购股份将按相关规定在三年内转让。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议案。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8.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0年9月7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3项、第6项及第7项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第2项至第4项、第7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553（200553） 证券简称:安道麦A(B) 公告编号:2020-45号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信息

1. 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召集人:董事会。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网络投票为准。

5. 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2020年9月7日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9月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7日上午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9月7日 9:15至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9月2日

B股股东应在2020年8月28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 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东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沙隆达控股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前述股东与交易对方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均为中国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根据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前述股东需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下述议案1进行回避表决。公司已在2020年8月21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与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公告》中对此进行了披露。前述股东可以在其它股东对提案明确表示投票意见的书面授权的前提下接受其他股东的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召集人邀请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南路10号院7号楼6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与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2.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关于回购公司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方案(需逐项表决)

子议案3.01回购股份的用途

子议案3.02回购股份的种类

子议案3.03 回购股份的方式

子议案3.04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子议案3.05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子议案3.06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子议案3.07回购的资金来源

子议案3.08回购股份的期限

子议案3.09本次股份回购事宜的具体授权

子议案3.10回购股份符合相关规定

子议案3.11股份回购后续事宜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上述议案中,议案3需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需经本次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对上述议案按照相关规定实施中小股东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

三、提案编码

表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与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2.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回购公司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方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1)
3.01	回购股份的用途	√
3.02	回购股份的种类	√
3.03	回购股份的方式	√
3.04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
3.05	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3.06	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
3.07	回购的资金来源	√
3.08	回购股份的期限	√
3.09	本次股份回购事宜的具体授权	√
3.10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规定	√
3.11	股份回购后续事宜	√

四、出席现场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股权证明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股权证明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0年9月4日下午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或传真登记发送后请电话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2020年9月3日至4日,工作日期间9:30-16:30。

3.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安道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办公室(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南路10号院中央公园广场A7写字楼6层),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竺君,郭治

联系电话:(010)56718110;传真:(010)59246173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南路10号院中央公园广场A7写字楼6层

邮政编码:100026

5.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

附件1

网络投票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553”;投票简称为“安道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9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年9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9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 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0年9月7日召开的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与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2.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回购公司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方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1) √			
3.01	回购股份的用途	√			
3.02	回购股份的种类	√			
3.03	回购股份的方式	√			
3.04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			
3.05	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3.06	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			
3.07	回购的资金来源	√			
3.08	回购股份的期限	√			
3.09	本次股份回购事宜的具体授权	√			
3.10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规定	√			
3.11	股份回购后续事宜	√			

说明: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表决票中选择“同意”“反对”“弃权”中的一项,在相应栏中划“√”,否则,视为无效票。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持股种类和数量:

受托人签名: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自委托日至本次会议闭幕时为止。

证券代码:000553（200553） 证券简称:安道麦A(B) 公告编号:2020-46号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邮件方式通知了所有监事,并于2020年8月19日以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 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2. 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特此公告。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11 证券简称:*ST欧浦 公告编号:2020-074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欧浦	股票代码	0027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国宇	张生午	
办公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路州村委会第二工业区乐成路7号地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路州村委会第二工业区乐成路7号地	
电话	0757-28977053	0757-28977053	
电子信箱	opzqb@oupuzw.com	opzqb@oupuzw.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7,755,511.18	102,032,627.31	9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065,628.44	-76,817,381.04	7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383,331.69	-77,103,404.23	7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100,202.31	10,804,023.36	-230.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7	7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7	71.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0%	2.99%	-2.9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14,628,617.88	670,511,017.65	2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94,451,126.69	-2,472,385,498.25	-0.8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7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佛山市中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43%	500,855,934	0	质押	500,850,242
					冻结	500,855,934
楼肖斌	境内自然人	2.07%	21,880,000	0		
关竹月	境内自然人	1.47%	15,550,080	0		
深圳金善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2%	6,527,529	0		
宁波市大步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步步牛八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5,434,400	0		
费良坤	境内自然人	0.47%	5,000,000	0		
关天玉	境内自然人	0.47%	4,999,900	0		
应银香	境内自然人	0.47%	4,999,000	0		
叶多	境内自然人	0.36%	3,802,780	0		
乔祥胜	境内自然人	0.33%	3,433,36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佛山市中基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家族成员陈礼豪先生控制的企业; 2、关竹月系楼肖斌的配偶,应银香系楼肖斌的母亲,关天玉系关竹月的父亲、楼肖斌的岳父,费良坤系楼肖斌的姐夫; 3、楼肖斌、关竹月、应银香、关天玉及费良坤互为一致行动人; 4、对于上述其他股东,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 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775.55万元,同比增加93.82%;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2,206.56万元, 同比增加71.28%。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为81,462.86万元, 净资产为-249,445.11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集中在保障持续经营能力,恢复盈利能力,解决债务问题,应对公司诉讼等工作。

1、积极解决债务问题,推进债务重整事项:鉴于公司目前实际情况,银行借款大部分逾期,且公司目前还存在多宗重大未决诉讼,公司面临重大债务风险。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考其他上市公司债务重整的成功案例,积极与各意向方保持沟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积极推进债务重组,通过各种方式化解债务负担,以改善公司资产状况,保证公司的可持续经营,积极采取措施尽快消除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中涉及的相关事项,努力将其中各项相关不利因素尽快化解。鉴于债务重组方案的推进受各方协商结果等多重因素的影响,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

2、努力恢复生产经营:公司信用受债务危机的影响,公司的经营层面受到了一定的冲击,业务出现停滞。报告期内,公司仓储业务正逐步恢复;租赁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有大幅增长。同时,公司子公司烨辉钢铁调整了产品结构,利用闲置资金加大了原卷贸易业务量,营业收入出现大幅增长,但受疫情的影响,营业成本上升,净利润出现下滑;公司子公司欧浦小贷针对自身的经营情况,采取了有效的风控措施,在保证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开展业务,同时积极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

3、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加强公司规范运作:2019年2月新的管理团队进驻公司后,对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进一步完善公司管理制度。通过进一步优化股东大会、董事会、管理层及职能部门构成的内部管理体系,明确各机构的管理权限、岗位职责等,做到分工明确,各司其职,完善内部决策机制;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业务管理流程和权责体系,强化对线上平台及线下仓储业务、加工业务、物流配送业务环节的制度建设和风险管控能力;加强公司财务管理及印章使用管理,进一步规范用印审批、使用、登记及归档流程,规范对外担保行为,规范资金收支审批流程,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和内控体系建设,公司完善后的各项管理制度均正常运作,实现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和重大事项的规范控制和管理。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公司内控管理,加强公司规范运作。

4、全面梳理公司存在诉讼情况:报告期间,以董事长为组长的专门小组持续认真清查和解决公司所涉及到的诉讼事项,对已掌握到的诉讼资料进行梳理,并及时对外披露。同时,公司聘请了专业律师积极应对公司所涉及到的诉讼,仲裁等,并陆续取得了数单有利于公司的判决,维护了公司的合法利益。特别是公司因违规担保事项所引发的诉讼、仲裁,公司以积极的态度面对,同时,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民二庭第7次法官会议纪要规定,上市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债权人应当以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来审查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公司涉案的有关担保诉讼案件中,债权人未通过深交所对外披露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进行审查,具有重大过失。目前已有数单判决违规担保对公司无效,公司无须承担担保责任,为下一步公司担保涉诉案件的审判提供了法律支持参考,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利益。针对公司相关未决诉讼,公司将继续在律师的支持下根据与案件的相关当事方、管辖法院等进行充分沟通,争取推动相关诉讼事项尽快结案,消除各种潜在影响。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已批准	2020年8月20日第五届董事会2020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新收入准则与公司目前执行收入政策在确认及计量要素上无显著差异。公司主营业务及业务模式、合同条款、收入确认 及计量不会因新收入准则的实施而发生变化。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彭国宇

2020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711 证券简称:*ST欧浦 公告编号:2020-070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关于新增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和《关于诉讼进展及新增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近日公司收到相关诉讼的进展性文件。现将相关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9)苏0585民初1023号案件

(一)本案基本情况

公司与周慧敏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具体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刊登的《关于新增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和《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74)。

(二)判决或者裁定情况

公司因不服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2019)苏0858民初1023号民事判决,向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组成合议庭对本案进行了审理。现已审理终结。

关于欧浦智网是否应对陈礼豪在本案中的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十六条规定:“公司向其他企业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担保,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会或者股东会、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章程对投资或者担保的总额及单项投资或